


附件

## “一住两公”用地土壤污染状况简易调查表

责任人(单位名称)	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地块名称	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联系人	刘海军	联系电话	13985362730
地块基础信息	地块原用途	农用地	
	现规划用途	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地址	毕节(市、州)黔西县(市、区) 文峰镇(乡、街道)塔山社区村(组)黔西四季中心小区东 侧	
	中心坐标	经度: 106.048866。纬度: 27.017005。	
	四至范围	东至林地, 南至林地; 西至黔西四季中心居民点, 北至林地。 另附: 附件 1、地块拐点坐标表、地块矢量影像图 等	
	占地面积(m <sup>2</sup> )	4887.48	
地块历史情况	<p>1. 地块历史上曾涉及工业生产经营活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 地块历史上涉及环境污染事故, 不涉及危险废物或固体废物堆放、倾倒、填埋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3. 地块存在来自周边 1 公里范围内工业企业或工业园区(在产或关停)可能的污染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4. 地块历史上涉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工业废水污染或污水灌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5. 地块现场存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活动或迹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6. 存在其他污染情形, 如规模化养殖、现场快筛结果异常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调查结果简述	<p>调查地块历史用作农用地, 农用地主要为旱地、乔木林地、灌木林地。调查地块用途拟变更为行政办公用地(A1), 属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本次调查历史卫星图片或图表、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环节展开调查, 调查范围当前和历史均不存在可能的污染源, 环境风险可接受, 地块可按建设用地第二类用地进行开发利用。</p>		
县(市、区)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p>该地块环境风险可控, 同意调查。 (盖章)</p> <p>2020年4月22日</p> 		



**适用范围：**本表仅适用于未发现土壤污染线索的农用地、未利用地转为住宅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地块，由地方人民政府指定部门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填写相关内容，并出具承诺书。县级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同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现场核实，情况属实并在简易调查表上盖章确认的视为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而后将简易调查表等有关材料上传全国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信息系统即可。

**材料提交：**①“一住两公”用地土壤污染状况简易调查表；②地块拐点坐标表（附表1）；③地块空间矢量数据（包括附表2、边界矢量数据）；④调查责任单位承诺书；⑤调查地块现场图片（体现地块周边情况，若有动工，包括地块动工前后的照片）。

**备注：**1.责任人（单位）名称栏填写“业主单位或调查责任单位等”。2.鉴于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部门是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监管部门，原则上不宜再指定其作为开展简易调查的部门。3.地块基础信息部分应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获取。4.地块四至范围，拐点坐标表、地块矢量影像图等由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核实。5.组织现场核实时，应严格把关，认真核实地块实际情况与附件1所列条件的符合性，坚决避免出现“难事简办，应进行详细调查却仅开展简易调查”的情况出现。6.对可能受周边污染源排污或非法倾倒、填埋、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等行为影响，或存在土壤或地下水受污染迹象的农用地、未利用地，以及曾用作工矿用地的地块，应当按《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开展调查。7.此表可结合各地的工作实际进一步修订完善。

续表

## 地块拐点坐标表

(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

责任人 ( 单位 ): 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核实人 ( 单位 ): 刘海军

地块名称: 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序号	X 轴	Y 轴
1	106.048958	27.016384
2	106.049272	27.016702
3	106.048883	27.017514
4	106.048445	27.01731

续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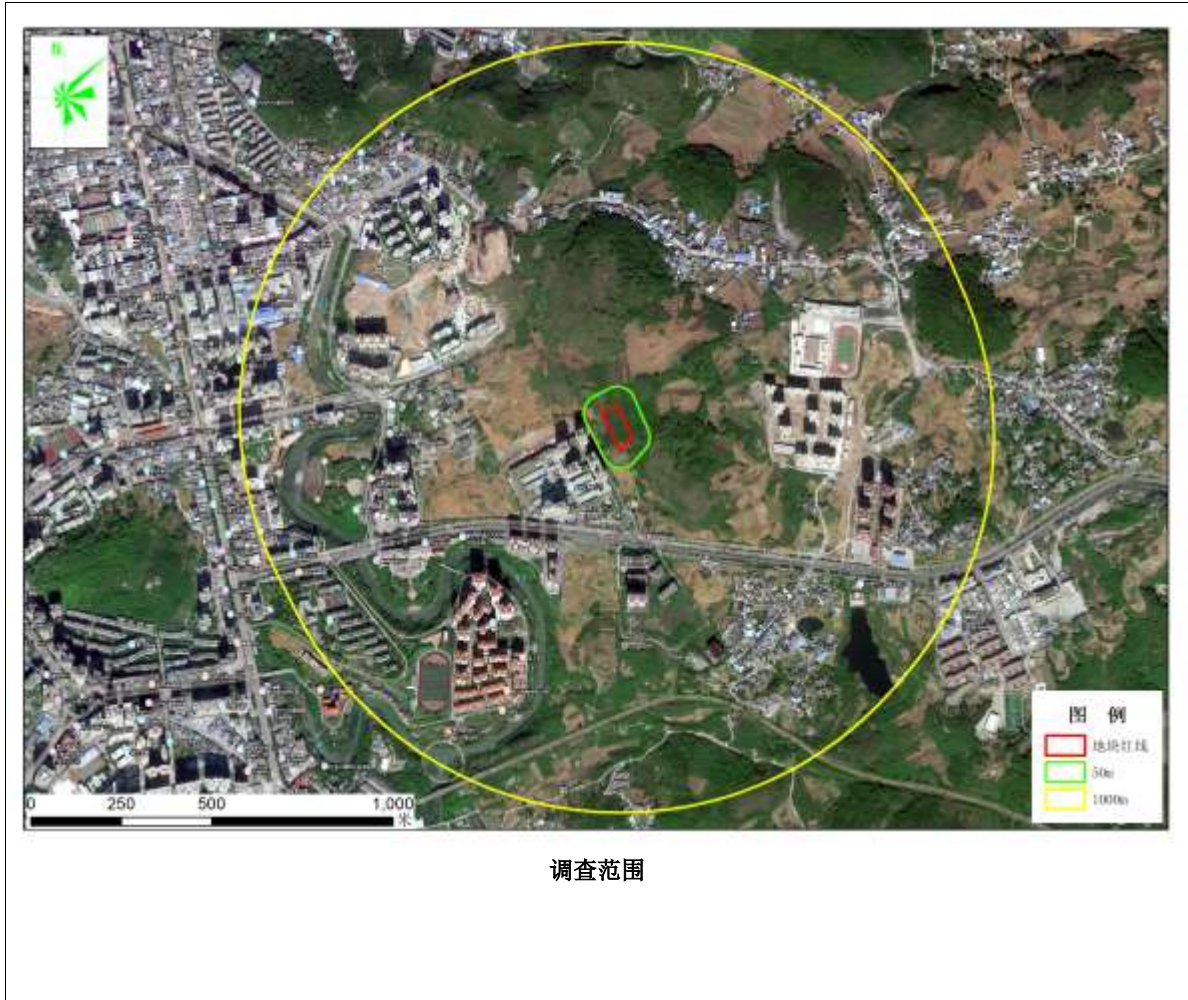
## 地块空间矢量影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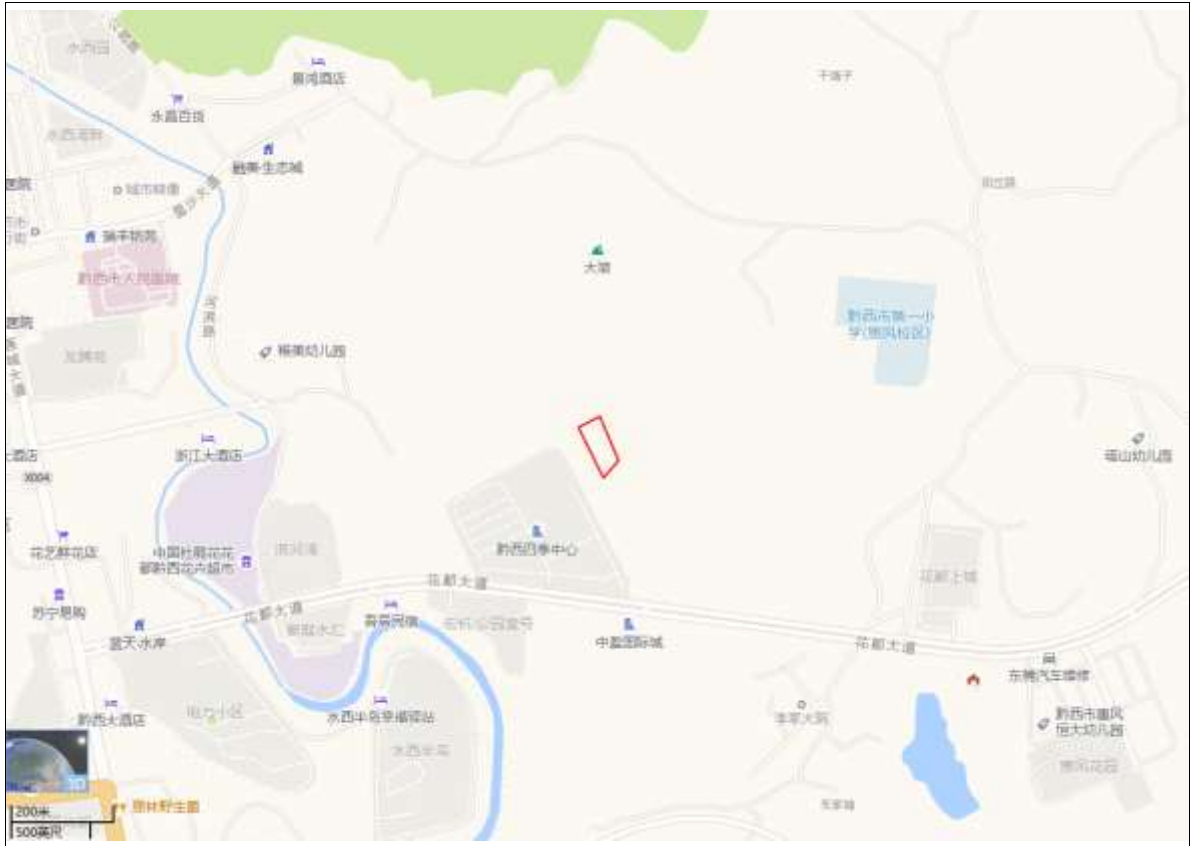
责任人（单位）：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核实人（单位）：刘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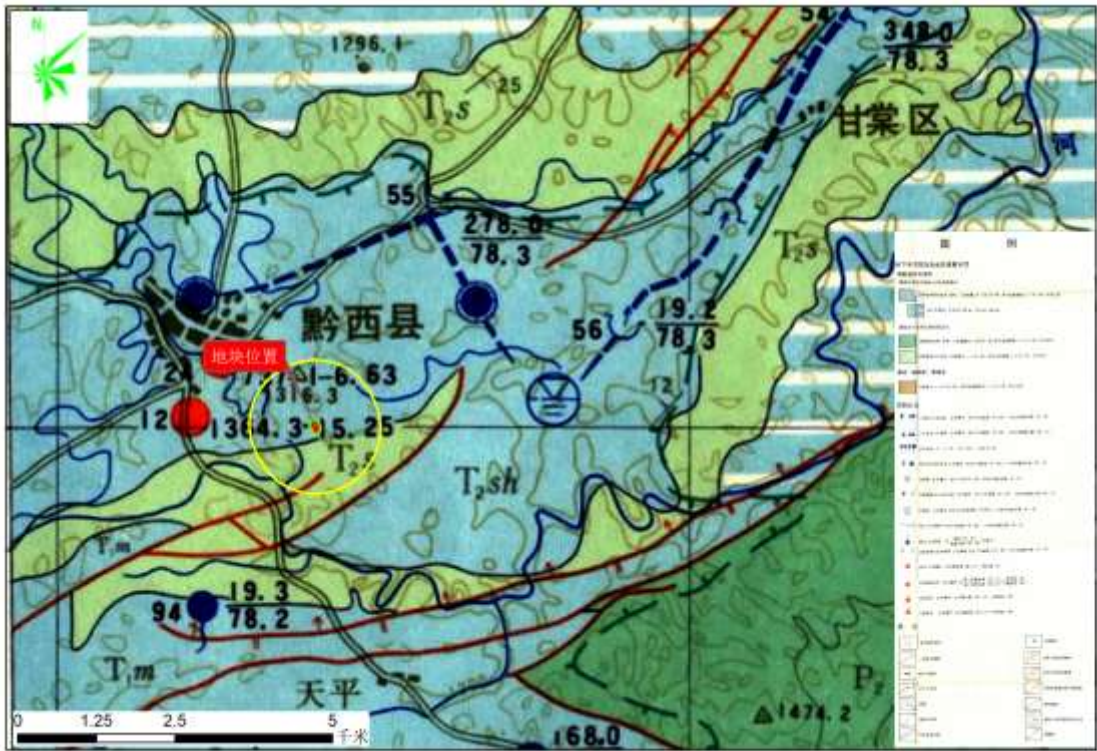
地块名称：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







地理位置图



调查地块及周边综合水文地质图







2015年2月影像资料



2015年4月影像资料



2018年3月影像资料



2019年5月影像资料



2023年5月影像资料



现场勘验图

- 备注：1. 请使用公开的地块空间矢量影像，严禁泄露涉密信息。
2. 地块空间矢量影像图体现地块边界、布局、周边敏感目标等情况。地块空间矢量影像均使用“Shape” 矢量格式上传。

续表

现场复核成员及意见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	陈兴宇	毕节市生态环境局黔西分局	工作人员	18786550413
2	成浩	黔西市自然资源局	工作人员	15117605065
现场核实意见	<p>自然资源局意见： 经核实，黔西文峰派出所项目用地范围内，原地类为农用地，现已经省人民政府批准为建设用地，同意开展调查工作。</p> <p>核实人员（签字） 成浩</p>		<p>生态环境局意见： 黔西文峰派出所位于田湾中心旁！环境风险可控！同意开展调查程序。</p> <p>核实人员（签字） 陈兴宇</p>	



续件

##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

对黔西市文峰街道文峰派出所地块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所提交的资料、数据、内容及调查结果真实有效，绝不弄虚作假。若提交的信息及调查结果与实际情况不符，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在完成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后，我单位将继续加强日常监管，在开发建设过程中若发现地块内存在疑似污染物或其他环境异常情况，将及时向生态环境、自然资源部门报告，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补充调查，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3/18/2024